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旺达”）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全部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威先生主持，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威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王威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同时，鉴于公司拟发行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为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符合《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

则》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选举以下成员为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柳木华先生（主任委员）、汤旭先生、周小雄先生

（2）提名委员会：汤旭先生（主任委员）、吴崎右女士、尹庆玲女士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崎右女士（主任委员）、柳木华先生、尹庆玲女士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王威先生（主任委员）、曾均先生、周小雄先生、柳木华先生、吴崎右女士

以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且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王威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王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梁锐先生、曾均先生、刘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梁锐先生、曾均先生、刘杰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王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刘杰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王威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曾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曾均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荣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刘荣波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发行 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现确认公司各董事角色如下：

- 1、执行董事：王威、尹庆玲、曾均
- 2、非执行董事：周小雄
- 3、独立非执行董事：柳木华、汤旭、吴崎右

上述董事角色自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储能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储能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公司《关于子公司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兹定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将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第8项、第9项议案提交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

相关个人简历

1、王威：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课程研修班结业。1994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佳利达电子加工厂副总经理；1997年12月与王明旺先生共同创办欣旺达，任欣旺达营销总监；2008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欣旺达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欣旺达董事长、总经理。

王威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32,44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1,847,462,446股的7.17%。王威先生与公司另一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先生为兄弟关系，王威先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尹庆玲：女，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学士，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中级教师职称。1997年7月至2017年4月期间先后在深圳宝安中学、深圳宝安教育科学研究培训中心、深圳宝安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深圳宝安区职业能力开发局、深圳市宝安区西部传媒有限公司任职。2017年4月至今在欣旺达先后担任总裁办主任、培训中心总经理，现任欣旺达总裁助理。

尹庆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847,462,446股的0.0014%。尹庆玲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周小雄：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广东证券公司业务部副经理，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秘书科副科长、分业管理处处长、基金托管处处长，中国银行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证券部经理、中国银行深圳国际信托咨询公司副总经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市迈兰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波顿集团有限公司、神冠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欣旺达董事。

周小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周小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曾均：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正高级经济师，金融学硕士学位。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于一创摩根投行部；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职于瑞信方正企业融资部；2016 年 3 月至今任欣旺达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欣旺达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曾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47,462,446 股的 0.05%。曾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吴崎右：女，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暨南大学经济学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统计与金融系，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暨南大学 MBA 实践导师。曾任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上市公司处副处长，深圳市期货业协会秘书长等职务。现任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欣旺达独立董事。

吴崎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自律监管

指引第2号》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柳木华：男，湖北省监利市人，1969年6月出生，汉族，会计学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在武汉索福电脑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产业公司、中国投资银行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等单位工作。2003年9月至2005年9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流动站、深圳证券交易所博士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2003年7月至今在深圳大学工作，曾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系主任；兼任深圳市审计学会副会长、深圳市会计协会副会长，以及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非上市）、广东佛水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的独立董事，深圳市深圳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董事，现任欣旺达独立董事。

柳木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汤旭：男，1960年11月生，四川省德阳市人。上海交通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东北大学金属压力加工学士和电子科技大学机电一体化学士。曾分别在东方电气集团、美国通用电气公司工作多年，2001年至2020年担任上海福伊特水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现任欣旺达独立董事。

汤旭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梁锐：男，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

大学学士、南开大学硕士、中欧国际商学院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9年8月任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对外技术经济服务中心副主任,1999年9月至2016年10月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6年11月至今任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兼任欣旺达电动汽车电池有限公司董事长、欣旺达惠州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工信部锂离子电池及类似产品标准工作组电池低碳标准战略顾问;现任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电池工业协会电气装备分会副会长、中关村智能电力产业技术联盟新型电力装备与工程应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全国锂电池智能制造装备标准化工作组副组长、ISO/TC 333/WG 6专家、国家先进电池材料产业集群秘书长、中国电池行业环境产品声明(EPD)平台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欣旺达副总经理。

梁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90,11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47,462,446 股的 0.02%。梁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刘杰:男,197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杜兰大学金融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1999 年 5 月至 2008 年 6 月期间先后在北京益香福利肉食品厂、新东江塑胶有限公司、深圳毅星科技有限公司任职。2008 年 6 月至今在欣旺达先后担任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欣旺达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欣旺达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刘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47,462,446 股的 0.01%。刘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刘荣波:女,199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职于甘肃中科药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12 月至今在欣旺达先后担任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欣旺达证券事务代表。

刘荣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刘荣波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